宝盈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2010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0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1年3月3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基金财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中对相关事项亦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2010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宝盈货币	
基金主代码	213009	
交易代码	21300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年8月5日	
基金管理人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03,135,940.25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宝盈货币A	宝盈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213009	21390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99,653,274.69份	303,482,665.56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保持低风险与高流动性的基础上,追求稳定的当期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运用利率预测、相对价值评估、收益率利差策略、套利交易策略等积极的投资策略相结合,对各类可投资产进行合理的配置和选择。投资策略考虑各类资产的风险性、流动性及收益性特征,把风险控制在预算之内,在不增加风险的基础上保持高流动性,最终追求稳定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本基金定位于现金管理的工具,采用活期存款税后利率作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更能体现本基金良好的流动性与安全性。 如果今后有其它代表性更强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有更科学客观的权重比例适用于本基金时,本基金管理人可依据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对业绩比较基准进行相应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变更需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实施,并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高流动性、低风险品种,其预期收益和风险均低于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及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孙桂华	尹东
	联系电话	0755-83276688	010-67595003
	电子邮箱	sunsh@byfunds.com	yindong.zh@ccb.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300	010-67595096
传真		0755-83515599	010-66275853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byfunds.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0年		2009年8月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9年12月31日	
	宝盈货币A	宝盈货币B	宝盈货币A	宝盈货币B
本期已实现收益	457,204.61	1,809,646.43	520,637.25	783,323.49
本期利润	457,204.61	1,809,646.43	520,637.25	783,323.49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	1.5283%	1.7733%	0.4013%	0.4998%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0年末		2009年末	
	宝盈货币A	宝盈货币B	宝盈货币A	宝盈货币B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9,653,274.69	303,482,665.56	151,132,620.84	1,269,149,125.33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注:1、本基金收益分配是按日结转份额。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

3、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4、本基金无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

5、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09年8月5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 宝盈货币A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208%	0.0098%	0.0907%	0.0000%	0.3301%	0.0098%
过去六个月	0.7260%	0.0074%	0.1815%	0.0000%	0.5445%	0.0074%
过去一年	1.5283%	0.0168%	0.3600%	0.0000%	1.1683%	0.016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9357%	0.0145%	0.5070%	0.0000%	1.4287%	0.0145%

2. 宝盈货币B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812%	0.0098%	0.0907%	0.0000%	0.3905%	0.0098%
过去六个月	0.8479%	0.0074%	0.1815%	0.0000%	0.6664%	0.0074%
过去一年	1.7733%	0.0168%	0.3600%	0.0000%	1.4133%	0.016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2820%	0.0145%	0.5070%	0.0000%	1.7750%	0.014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宝盈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9年8月5日至2010年12月31日)

1、宝盈货币A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的6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中的相关约定。

2、宝盈货币B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的6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中的相关约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宝盈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合同生效日以来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1、宝盈货币A

注:1、宝盈货币A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09年8月5日,合同生效不足五年;

2、本基金合同生效当年,基金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是按照基金合同生效当年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照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本柱状图显示的2009年的宝盈货币A收益率和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从2009年8月5日到2009年12月31日之间的收益率。

2、宝盈货币B

注:1、宝盈货币B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09年8月5日,合同生效不足五年;

2、本基金合同生效当年,基金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是按照基金合同生效当年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照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本柱状图显示的2009年的宝盈货币B收益率和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从2009年8月5日到2009年12月31日之间的收益率。

3.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1、宝盈货币A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本年变动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0	455,962.93	–	1,241.68	457,204.61	–
2009	518,584.33	–	2,052.92	520,637.25	–
合计	974,547.26	–	3,294.60	977,841.86	–

2、宝盈货币B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本年变动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0	1,821,240.75	–	-11,594.32	1,809,646.43	–
2009	760,471.37	–	22,852.12	783,323.49	–
合计	2,581,712.12	–	11,257.80	2,592,969.92	–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09年8月5日,至披露时点不满三年。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基金管理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2001年按照证监会"新的治理结构、新的内控体系"标准设立的首批基金管理公司之一,2001年5月18日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亿元,注册地在深圳。公司目前管理基金鸿阳、宝盈鸿利收益、宝盈泛沿海、宝盈策略增长、宝盈增强收益、宝盈资源优选、宝盈核心优势、宝盈货币、宝盈中证100九只基金,公司恪守价值投资的投资理念,并逐渐形成了稳健、规范的投资风格。公司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投资管理团队,在研究方面,公司汇聚着一批从事宏观经济、行业、上市公司、债券和金融工程研究的专业人才,为公司的投资决策提供科学的研究支持;在投资方面,公司的基金经理具有丰富的证券市场投资经验,以自己的专业知识致力于获得良好业绩,努力为投资者创造丰厚的回报。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陈若劲	本基金基金经理、宝盈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09-08-06	–	7年	陈若劲,女,1971年生,香港中文大学金融MBA。曾在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固定收益部从事债券投资、研究及交易等工作,2008年4月加入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债券组合研究员。现同时兼任宝盈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经理。中国国籍,证券投资基金从业人员资格。

注:1.本基金基金经理为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截至2010年12月31日。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对本基金的日常交易行为进行监控。经检查,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在投资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无损害组合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本投资组合与管理人旗下的其他投资组合的投资风格存在较大的差异。由于投资风格的差异,本基金投资组合的业绩与管理人旗下其它组合的投资业绩不具有可比性。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投资组合与管理人旗下的其他组合不存在有利益输送嫌疑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随着经济的逐渐复苏和通货膨胀压力的加大,央行逐步加大了对于流动性的收紧力度。2010年全年共上调准备金率6次,尤其是4季度以后,尤其在连续3次上调准备金并两次上调存贷款基准利率,收紧力度明显加大。

报告期内,银行间市场质押式回购利率上升趋势明显。2010年初,银行间市场资金极度充裕,隔夜回购利率在1%左右的水平,7天回购利率处于1.4%左右的水平,之后逐渐上行。4季度初隔夜回购利率上升到1.6%附近,7天回购利率上升到2.0%附近。4季度随着央行收紧流动性力度的加大和年末效应的叠加,回购利率飙升,年末隔夜回购利率跳升到5%之上,7天回购利率达到6%之上。

报告期内,央票到期收益率在回购利率的带动下也呈现出上升的态势,升幅较大的是5-6月和11-12月,3个月央票的上升幅度分别在100BP和150BP以上。全年看,3个月央票到期收益率由年初的1.32%上升到年末的3.22%,1年期央票到期收益率由年初的2.05%上升到年末的3.48%。

而央票的发行利率也被二级收益率倒逼上行,3个月央票发行利率由年初的1.36%上升到年末的2.01%,1年期央票发行利率由年初的1.76%上升到年末的2.51%,分别上升65BP和75BP,但是央票一二级利率仍存在较大幅度的倒挂。

报告期内,信用产品的收益率随基准利率水涨船高,二级市场上1年期AAA短融的到期收益率由年初的2.8%附近上升到年末的4%附近,AA短融有3.3%附近上升到年末的4.5%附近。

报告期内,基于各品种收益率都将趋于上行的判断,我们的配置以3个月以内的央票和金融债为主,并在合同允许的范围内尽可能增加shibor浮息债券的配置比例,同时保持适量的短融券以提高组合的整体收益率。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货币A: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净值增长率是1.528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是0.3600%。

货币B: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净值增长率是1.773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是0.360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1年,我们认为通胀膨胀与宏观调控将成为影响市场的主要因素,通胀的变化将影响长期利率的中枢,而短端收益率更多取决于资金面的变化情况。

春节后食品(特别是蔬菜)价格回落的幅度有待观察,这一因素可能制约长期利率进一步上行;另一方面制约长期利率下行的反向因素包括:干旱对于2011年夏粮产量的影响,灾害天气下机构对于食品价格产生类似2007年逆周期变化的担忧。从更长周期看,我们认为非食品部分价格的上涨,可能会使通胀中枢上移。房屋租金的上升,资源品的储量及供给瓶颈、中国人工成本上升等因素长期趋势看涨。而近期中东政局动荡对原油价格的影响将通过PPI影响CPI,形成新的重要的扰动因素。

除通胀外,资金面的变化也影响着2011年债券市场走势。随着准备金率的不断上调,金融危机后资金泛滥的局面可能出现本质性的改变,另一方面,银行信贷控制的情况下信用债的发行预计将出现放量,市场的供求将更加均衡。我们预计银行间市场回购利率均值将呈著高于09年和10年。

在配置上,通货膨胀出现倾和迹象之前,我们将维持目前的配置思路,以浮息债券和剩余期限在3个月以内的央票、政策性金融债为主。通货膨胀见顶回落之后,我们将在合同允许的范围之内适当提高组合的久期,争取为持有人获得更高的回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新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会计师事务所就我司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基金托管人负责对基金管理公司采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核查,并对估值结果及净值计算进行复核。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工作小组,估值工作小组由本基金管理人的总经理任小组长,由投资部、研究部、金融工程部、基金事务部、监察稽核部指定人员组成。相关成员均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估值工作小组负责制定、修订和完善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后及时修订估值方法,以保证其持续适用。投资部、研究部负责定期对经济环境是否发生重大变化、证券发行机构是否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以及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金融工程部负责对估值模型及方法进行筛选,选择最具适用性的估值模型及参数,并负责估值模型的选择及测算;基金事务部负责进行日常估值,并与托管行的估值结果核对一致;监察稽核部负责审核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致性,监督估值委员会工作流程中的风险控制,并负责估值调整事项的信息披露工作。

上述参与估值流程的本基金管理人、本基金托管人和本基金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基金经理不参与决定本基金估值的程序。本基金未接受任何已签约的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服务。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根据每日基金收益情况,以每万份基金净收益为基准,为投资者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每月支付。每日进行收益计算并分配时,每月累计收益支付方式只采用红利再投资(即红利转基金份额)方式,投资者可通过赎回基金份额获得现金收益。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实施利润分配的金额为A类457,204.61元,B类1,809,646.43元。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审计报告

本基金2010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注册会计师签字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1)第20256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宝盈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09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6,317,023.22	33,084,222.75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389,140,817.78	129,882,646.03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389,140,817.78	129,882,646.0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560,361,040.54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1,651,190.82	1,040,854.80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55,726,053.85	696,190,444.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552,835,085.67	1,420,559,208.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09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149,530,928.73	–
应付赎回款		5,102.29	72,388.97
应付管理人报酬		61,569.52	71,316.63
应付托管费		18,657.41	21,611.06
应付销售服务费		7,963.86	18,243.16
应付交易费用		5,806.97	3,675.39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14,552.40	24,905.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54,564.24	65,322.36
负债合计		149,699,145.42	277,462.61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403,135,940.25	1,420,281,746.17
未分配利润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3,135,940.25	1,420,281,746.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52,835,085.67	1,420,559,208.78

注:1、本基金本报告期截止日2010年12月31日,宝盈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净值1.0000元,基金份额总额99,653,274.69份。宝盈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B类基金份额净值1.0000元,基金份额总额303,482,665.56份。宝盈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和宝盈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B类基金的合计份额总数403,135,940.25份。

2、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09年8月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9年12月31日。报告截止日2009年12月31日,宝盈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净值1.0000元,基金份额总额151,132,620.84份。宝盈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B类基金份额净值1.0000元,基金份额总额1,269,149,125.33份。宝盈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和宝盈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B类基金的合计份额总数1,420,281,746.17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宝盈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8月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9年12月31日
一、收入		3,216,710.73	2,214,312.93
1.利息收入		2,541,619.09	1,971,324.15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320,689.87	297,126.45
债券利息收入		2,062,585.26	978,144.81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58,343.96	696,052.89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675,091.64	242,848.65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75,091.64	242,848.6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	140.13
减:二、费用		949,859.69	910,352.19
1.管理人报酬		514,089.70	490,437.23
2.托管费		158,209.11	148,617.28
3.销售服务费		97,302.23	166,854.02
4.交易费用		–	–
5.利息支出		2,868.78	5,809.66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868.78	5,809.66
6.其他费用		177,389.87	98,634.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66,851.04	1,303,960.74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66,851.04	1,303,960.74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宝盈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420,281,746.17	–	1,420,281,746.1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266,851.04	2,266,851.0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017,145,805.92	–	-1,017,145,805.9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598,031,057.41	–	1,598,031,057.41
2.基金赎回款	-2,615,176,863.33	–	-2,615,176,863.3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2,266,851.04	-2,266,851.04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03,135,940.25	–	403,135,940.25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8月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9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455,160,265.48	–	1,455,160,265.4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303,960.74	1,303,960.7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4,878,519.31	–	-34,878,519.31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723,388,085.89	–	1,723,388,085.89
2.基金赎回款	-1,758,266,605.20	–	-1,758,266,605.20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303,960.74	-1,303,960.74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420,281,746.17	–	1,420,281,746.17

报告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页码(序号)从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汪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钦,会计机构负责人:何瑜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宝盈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第532号《关于核准宝盈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宝盈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1,455,089,424.24元,业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德师报(验)字(09)第0014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宝盈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09年8月5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1,455,160,265.48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70,841.24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宝盈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宝盈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本基金根据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按照不同的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用,并据此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其中A类基金按照0.25%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B类基金按照0.01%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本基金A类、B类两种收费模式并存,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B类基金份额分别计算每万份基金净收益和七日年化收益率。投资人可自由选择申购某一类别的基金份额,但各类别基金份额之间不能相互转换。若A类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500万份时,本基金的注册登记机构自动将其在该基金账户持有的A类基金份额升级为B类基金份额。若B类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低于50万份时,本基金的注册登记机构自动将其在该基金账户持有的B类基金份额降级为A类基金份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货币市场基金管理暂行规定》和《宝盈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现金、通知存款、短期融资券、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回购,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中央银行票据以及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公告[2010]5号《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业协会于2007年5月15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宝盈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2010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5 差错的更正说明

无。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2)基金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暂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成都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报告期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8月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9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514,089.70	490,437.23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30,193.92	65,298.07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33%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33% / 当年天数。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8月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9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58,209.11	148,617.28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1% / 当年天数。

7.4.8.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宝盈货币A	宝盈货币B	合计
中国建设银行	51,751.27	1,562.71	53,313.98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075.86	7,307.82	12,383.68
合计	56,827.13	8,870.53	65,697.66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8月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9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宝盈货币A	宝盈货币B	合计
中国建设银行	147,150.76	5,827.15	152,977.91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12.75	2,434.97	3,647.72
合计	148,363.51	8,262.12	156,625.63

注: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A类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以及B类基金资产净值0.01%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再由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其计算公式为:

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A类基金资产净值 X 0.25 % / 当年天数。

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B类基金资产净值 X 0.01 % / 当年天数。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建设银行	–	19,966,037.36	–	–	19,700,000.00	2,051.51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8月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9年12月31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建设银行	–	–	–	–	70,000,000.00	2,672.26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8月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9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	6,317,023.22	290,064.07	33,084,222.75	238,904.00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未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7.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7.4.9 期末(2010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